業已成　天文生出身律無該載雖查得先年間過
監生谷濱監副呂慶等亦各犯罪該發原籍為民
充軍奏奉
欽依谷濱降奏漏刻博士呂　慶降做天文生俱係一時照奉
聖旨斷發落別無通行事例令　無將例該為民宋徽等四名俱
送　欽天監充天文生應役及令後本監官犯罪例
該為民者悉照此例問斷該充軍者備奏
請定奪庶得事有定規人可遵守緣宋徽　係節奉
欽依查例發落人數未敢擅便俱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

保舉軍政官者犯貪淫等罪連坐舉主
成化十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太子少保兵部尚書余
等題為兵部急缺軍政官員事後軍都督府經歷
司據直隸府州衛申訪得所保各官委有才行素立
名節別無過犯相應掌管備由申乞轉達定奪等因
手本到司查得先為申明軍政事該本部題照得
成化六年至成化十一年又是五年之期所據軍政
官員例該再選合無斟酌事体仍行都察院轉行各
處巡撫巡按官員會同都布按三司堂上官及直隸
無三司處巡撫會同御史無巡撫處官止令御史通
將在外衛所軍職不及見任帶俸差操等項及新陞
襲替者從公逐一揀選除已問貪暴顯著者不許營
求管事外每衛存留指揮三員鎮撫一員每所千戶

一員百戶十員所鎮撫一員專一掌管軍政非有
緊急軍情不許輒便調遣內有守邊京操等項即
便替回若有指揮千百戶推選軍政之外原係
管事者量其才職優劣行可否定委管操運糧管
屯捕倭備倭等項原係帶俸者仍舊帶俸雖是
文案僉名不許侵管軍政若本衛所缺官就於附
近衛所推選相應官員開具職名奏
請銓補選過之後再有員缺每年八月終巡按御史通類奏缺若
平昔行止不端害軍士縱無贓私雖有幹辦亦
不許一槩推選管事等因俱題成化十一年十月十
六日本部官奏
聖旨是欽此續為地方事該陝西鎮守巡撫
太監等官劉祥等

會奏陝西地方指揮千百戶等官中間或有被人
排陷如遇勘問官員畏避嫌疑不肯擔代即羅禁
錮後雖改過終身帶俸差操不許管軍管事在員
缺職之故合無今後此等官員三年五年之後改
過自新照例舊聽鎮守巡撫巡按三司官從公奏
保所保官員再犯貪淫等項終身永絕不錄本部
議得將合行山西陝西宣府大同遼東巡撫巡按
官員於都司衛所革任帶俸軍職中除貪淫二次
三次及平昔貪暴不准外其三年五年之後果有
能立志改過委有遷善實着聞於人平昔不係貪
淫之流許其開具實跡明白奏保令其管軍管事
等項任用如或再犯貪贓終身不錄仍連坐舉主
等因具題成化十三年九月初十日本部官奏

聖旨准議欽此續為邊務事該蘇州等處鎮守總兵官太監等
官趙永等奏要將吳州右屯等衛軍政官員重冊
取勘每衛存留指揮三員衛鎮撫一員每所千户
一員百户二員其欽官衛所量除附近别衛空闕
者前來掌印等因本部議得軍政舊例自來不曾
定有百户鎮撫欽准所擬重與斟酌每衛存留指
揮三員衛鎮撫一員每所千户一員百户二員前
項官員若係守邊之數即便行取回還專令掌管
軍政印信百户每員兼管五百户印信不許旗甲人
管署官於作弊天下布司衛所若有似此擬奏并
不次五年之期例該重復考選俱照此施行具成
化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部官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外今該前因案到部照得各處巡按御史因

有前項見行申明軍政事定例考選官員未完拘
於五年之期其於年分不曾該載及直隸巡按御
史因有前項地方事定例拘於山西陝西宣府大
通遼東等處其餘去處不曾該載委得難於奉行
所以致有德州衛申開前項緣由欲行都察院轉
行巡按直隸監察御史查勘前項德州衛所各軍
餘令保正副千户繆鏜等五員如果才堪任用不
係犯罪革任帶俸官員就便定奪掌印官事係京
操等項者差官替回若係犯罪一次革任帶俸官
員從公訪察照依前例奏保如或别有指揮衛鎮
百户員缺亦為照例舉行以後天下都司衛所并
南北直隸衛所巡撫巡按官不拘五年之期遇有
缺官俱照所例隨即定委奏保西京五府所屬衛

所但遇有缺軍政官員聽衛所軍政并首領官夆
保從兩京復勘兩京親軍衛所缺官聽衛所軍政
守領官夆保從兩京兵部覆勘如果相應係南
京者從南京兵部係在京者從在京兵部告送
兵部定奪以後若有違犯貪淫等罪連坐夆主
此外有缺管屯管操運糧捕盜倭倭等項但該
管事者官員並如前擬而行如此庶幾緩急之
際得任人用緣係處置急缺軍政官員事理未
敢擅便具題次日奉
聖旨是欽此
件李校事考補廩膳工部营膳司所副使張賢言
臣切見府州縣儒李古之定額府李廩膳生員三
十名增廣生員三十名縣李廩膳生員二十
名增廣生員二十名俱於遞年須知冊內造報每
遇廩膳名缺於增廣內挨年收補不許搀越係是
古額後因附李生員數多俱係聽補增廣生員收
李讀書但遇廩膳名缺不分附李年淺與正名年
深增廣一例考補中間多有奔競倖進致使正名
增廣有一十二年及十四五年者於內亦有節經
考在優等俱不得收補年漸老耄有負作養之意
深為可憐如蒙乞
勑該部計議行移各處提調官員今後遇府州縣儒李廩膳名
缺先盡年深曾經考在優等李問有成正名增廣
生員內考補如無考在優等及無年深者就將附
李聽補增廣生員內考補如此則事合公道人無
倖進